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2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2012年10月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并通过电话确认。会议应参加监事5人，实际参加监事5人。会议召开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全海先生主持，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举手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. 审议并通过了《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监事会经过审核，对《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发表如下专项意见：

董事会编制《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2.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监事会认为：

(1)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，将存货核算方法由现行的实际成本法变更为标准成本法，并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，依据充分，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更加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(2) 监事会同意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事项的意见，以及就其原因和影响所作的说明。

(3) 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，监事会同意实施

上述会计政策变更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云海特种金属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二年十月二十七日